

乡村旅游示范村助力精准扶贫路径研究

王黎 童静 刘成¹

【摘要】精准扶贫是“十三五”规划确定的重大国家发展战略，其中乡村旅游是产业精准扶贫的重要途径。当前，对于乡村旅游示范村旅游产业发展试点，助力乡村精准扶贫的路径和模式上还缺乏深入探讨。本文以四川省乡村旅游示范村为样本，分析乡村旅游示范村助力精准扶贫的评选机制、动力机制、示范机制、规划设计机制，提出乡村旅游示范村需要精准选址评定和营造特色场景，构建了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指标体系，研究有差异化的乡村旅游脱贫路径。

【关键词】乡村旅游 示范村 精准扶贫

【中图分类号】 F320.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7470(2021)-03-0056(08)

一、引言

乡村振兴是促进城乡统筹发展的重要路径，乡村旅游是实现乡村振兴，推动乡村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在2020年国家发改委、国务院扶贫办、国家旅游局等部委对乡村旅游发展做了统一的规划，制定了具体的目标和方案，通过乡村旅游带动全国747万低收入人群、2.26万个贫困村实现脱贫，推进一万个示范村平均旅游年收入达到100万元，新增300万个乡村旅游就业岗位，最终带动1200万人口脱贫。由此可见，乡村旅游已经成为我国实施精准扶贫的重要措施之一。

近年来，四川省大力推行乡村旅游助力精准扶贫工作，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2016年全年实现乡村旅游总收入2015亿元，同比增长22%；通过发展乡村旅游助力448个贫困村实现了脱贫目标；同时制定了旅游扶贫示范区制度，首批将6个贫困县创建为旅游扶贫示范区；建设旅游扶贫资金标准化制度，支持扶贫示范区发展，带动周边连片开发；将112个具有旅游资源的贫困村创建为省级旅游扶贫示范村，构建区域旅游开发与区域经济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将旅游富民计划落实到“千家万户”。

截至2020年，乡村旅游示范村在四川省范围内全面开花，各级政府针对乡村旅游的精准扶贫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扶贫规划，但当前示范村的建设发展模式还存在一些问题，首先是开发模式较为单一，没有针对区域发展现状、致贫因素进行深入探讨；其次，在乡村旅游示范村如何进行统一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运营上还缺乏深入研究和实践。本文通过研究相关文献理论与实践情况，探寻乡村旅游示范村助力精准扶贫的内在机制，寻找精准扶贫的路径。

二、文献回顾

“乡村旅游示范村+精准扶贫”的模式是指在具有一定市场基础、旅游资源、区位优势贫困地区，通过设立乡村旅游示范点，建立价值标杆和建设标准，引导贫困地区旅游产业发展，最终实现区域共同脱贫。乡村旅游扶贫既是旅游发展的新模式，也是区域经济发展的新途径，其开发路径和扶贫模式一直被国内外学者持续关注。上世纪九十年代，英国国际发展局提出了“旅游扶贫”概念，即一种有利于解决区域贫困和助力区域经济发展的旅游开发模式，⁽¹⁾ Zhao W 通过研究旅游扶贫的过程和机制，

¹作者简介：王黎 博士研究生 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 四川成都 610065

童静 硕士研究生 西南交通大学绿色建筑研究中心 四川成都 610097

刘成 助教 成都理工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 四川成都 610059

项目基金：本文系四川省社会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2019年度青年基金项目“乡村振兴视角下旅游示范村精准扶贫路径研究”(编号：SC19C002)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构建了 PPT 理论研究框架。⁽²⁾ 当前国外研究热点聚焦在旅游扶贫方式、旅游扶贫与社区、旅游扶贫效果等方面, Rid W、Suntikuk、Pillay 等提出乡村旅游扶贫的关键在于农业经济发展和生态食品供应链, 而非传统的农场观光、乡村旅游。⁽³⁻⁵⁾

国内关于乡村旅游扶贫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乡村旅游开发模式、乡村旅游开发类型等方面。张伟、李刚、周歆红等主要研究乡村旅游扶贫效应, 旅游扶贫模式研究,⁽⁶⁻⁹⁾ 提出贫困人口如何在旅游发展中获益和增加发展机会, 应该是旅游扶贫的核心问题, 应该深入研究贫困的原因、优化扶贫地区的划定、确立精准的扶贫目标、聚焦外援性扶贫力量的组织。陈琴等将乡村旅游开发归纳为建设—管理—移交 (BOT) 模式、生态导向开发模式、文化导向开发模式、资源导向开发模式、传统乡村旅游开发模式、小众化乡村旅游开发模式以及社区导向的旅游开发模式。⁽¹⁰⁻¹³⁾

总体而言, 国内外关于乡村旅游开发模式及扶贫路径的研究已经积累了一定成果, 但研究思路 and 方向还有待扩展, 示范村和精准扶贫的关系还需要从多个维度进行深入剖析, 特别是示范村引导区域脱贫路径还缺乏深入研究。本文首先研究了四川省欠发达区域空间分布特征和致贫因素, 进而对乡村旅游示范村助力贫困区域的脱贫路径提出了探讨, 其研究结论具有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三、区域脱贫要素识别

四川省是全国脱贫攻坚的重要省份之一, 截至 2019 年, 四川省辖 181 个县域单元, 其中国家级贫困区县 36 个, 占四川省县域单元总数的 20%, 占全国贫困县认定总数的 6.08%。2020 年 11 月 17 号, 四川省最后 7 个国家级贫困县摘帽, 贫困村全部退出、脱贫人口错退率、低收入漏评率均低于 2%, 群众认可度均高于 90%。虽然四川省国家级贫困县实现了全部摘帽, 但摘帽区县在经济产业发展方面仍有较多的欠账, 仍属于欠发达区域, 自然地理条件恶劣、低收入基数大、社会经济发展基础薄弱, 都是造成区域欠发达的主要原因。

经济学研究中将致贫要素划分为自然致贫和社会致贫。自然致贫因素可以分解为 6 个基本的指标, 即地形坡度、海拔高度、地形起伏度、植被指数、灾害发生频率、净初级生产力, 曾永明⁽¹⁴⁾ 调阅相关的数据统计, 通过 sim 仿真函数得到四川省 36 个欠发达区域自然致贫指数 NII (见表 1)。

表 1 四川省 36 个欠发达县域自然致贫指数

县域	NII	县域	NII	县域	NII	县域	NII
南充市嘉陵区	0.8	甘孜州石渠县	2.1	凉山州布拖县	2.8	凉山州越西县	3.8
广安市广安区	1.1	甘孜州新龙县	2.1	阿坝州壤塘县	2.9	凉山州昭觉县	3.8
南充市南部县	1.1	甘孜州理塘县	2.1	宜宾市屏山县	3.1	凉山州木里县	3.9
南充市仪陇县	1.2	甘孜州雅江县	2.2	巴中市通江县	3.1	凉山州金阳县	3.9
南充市阆中市	1.3	泸州市叙永县	2.2	达州市万源市	3.1	阿坝州黑水县	4.1
巴中市平昌县	1.7	巴中市南江县	2.5	乐山市马边县	3.2	凉山州盐源县	4.2
泸州市古蔺县	1.8	广元市朝天区	2.5	凉山州美姑县	3.4	凉山州喜德县	4.2
广元市苍溪县	1.8	达州市宣汉县	2.6	阿坝州小金县	3.7	凉山州雷波县	4.6
广元市旺苍县	2.0	甘孜州色达县	2.7	凉山州普格县	3.7	凉山州甘洛县	5.0

四川省欠发达区县的自然致贫指数可以划分为三个等级, 致贫指数在 3.00-5.01 区段是自然致贫程度偏高区域, 万源市、盐源县、昭觉县、小金县、美姑县等自然致贫指数均在 3.0 以上, 其中全川最高的甘洛县自然致贫指数为 5.01。自然致贫程度较高区域包含有 16 个区县, 占四川省欠发达区县总数 44%, 接近一半的欠发达区县的致贫原因与恶劣的自然地形条件有关系; 致

贫指数在 2.00~3.00 区段是自然致贫程度一般区域，主要有新龙县、雅江县、旺苍县、石渠县等 12 个区县，占欠发达区县数量的 33.6%；致贫指数在 2.00 以下区段是自然致贫程度较低区域，主要有南部县、平昌县、阆中市等 8 个区县，占欠发达区县总数的 22.2%，全川最低的南充市嘉陵区自然致贫指数为 0.79。

从地理空间分布上看，自然致贫指数较高区县主要分布在川西高原，特别是凉山州和阿坝州，其中 $NII > 3$ 的 16 个欠发达区县有 10 个分布在凉山州域范围内，其次是四川东北部的通江县和万源市，该区域地处秦岭南麓米仓山和大巴山区域，地形坡度较大且气候条件复杂，容易爆发地质灾害； $NII < 2$ 的区域主要分布在川东地区，该区域地势平坦，海拔较低，地质灾害点分布相对较少。

表 2 四川省欠发达县域社会致贫指数

县域	SII	县域	SII	县域	SII	县域	SII
甘孜州雅江县	0.9	凉山州普格县	1.9	凉山州美姑县	2.6	凉山州昭觉县	3.1
阿坝州壤塘县	1.2	甘孜州色达县	2.0	凉山州越西县	2.6	南充市阆中市	3.4
阿坝州小金县	1.3	凉山州甘洛县	2.1	凉山州雷波县	2.6	广元市苍溪县	3.5
甘孜州石渠县	1.3	凉山州布拖县	2.2	乐山市马边县	2.6	泸州市古蔺县	3.6
阿坝州黑水县	1.4	宜宾市屏山县	2.2	南充市南部县	2.8	巴中市南江县	3.7
甘孜州新龙县	1.4	南充市仪陇县	2.3	凉山州盐源县	2.8	达州市万源市	4.0
甘孜州理塘县	1.5	凉山州喜德县	2.3	巴中市平昌县	2.9	达州市宣汉县	4.2
广元市旺苍县	1.6	凉山州金阳县	2.3	广安市广安区	3	巴中市通江县	4.3
凉山州木里县	1.8	广元市朝天区	2.3	南充市嘉陵区	3.1	泸州市叙永县	4.9

社会致贫因素包括县域贫困村数、低收入人数、低收入人数占乡村人口比例、饮水困难人数、饮水困难牲畜数。曾永明通过调阅四川省统计年鉴的数据统计，对权值和阈值进行仿真，将社会致贫因子数据输入，通过 sim 仿真函数得到四川省欠发达区县社会致贫指数 SII（见表 2）。

四川省欠发达区县社会致贫指数可以划分为三个等级，致贫指数在 3.00-4.85 区段是社会致贫程度较高区域，通江县、苍溪县、宣汉县、叙永县、古蔺县等社会致贫指数均在 3.0 以上，其中全川社会致贫指数最高的三个区县分别是叙永县 4.8、通江县 4.31、宣汉县 4.21；社会致贫指数在 2.00-3.00 区段是社会致贫程度一般区域，主要有仪陇县、南部县、金阳县、雷波县等 14 个区县，占总欠发达区县总数的 38.8%；社会致贫指数在 2.00 以下区段是社会致贫程度较低区域，主要有理塘县、黑水县、石渠县等 11 个区县，占欠发达区县总数的 30.6%，全川最低的雅江县社会致贫指数为 0.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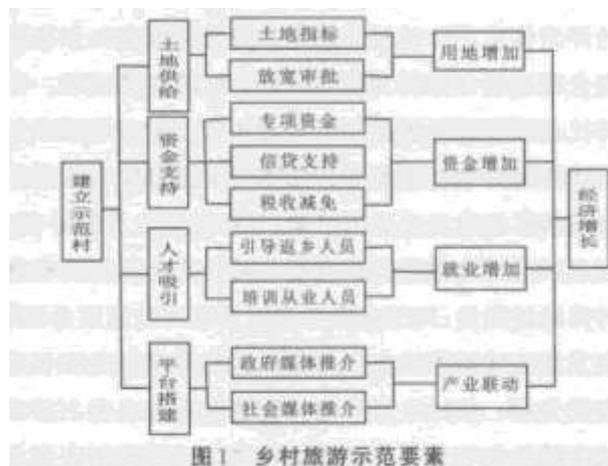
从地理空间分布上看，社会致贫指数较高区县主要分布在川东北地区，特别是巴中市、达州市、南充市区域，其中 $SII > 3$ 的 11 个欠发达区县有 7 个分布在川东北三市市域范围内， SII 较高的叙永县和古蔺县分布在四川省南部区域。社会致贫指数较高的区域主要分布在四川盆地边缘地带，经济基础薄弱以及区域产业结构单一、政策缺乏支持，低收入人群总数较多，区域欠发达的根本问题在于低收入人口的绝对数值较大；川西高原地区社会致贫程度较弱，高原地区地广人稀，虽然经济社会发展仍然处在较低的水平状态，但其低收入人口绝对数较小，总体 SII 值处于较低的水平状态， SII 和 NII 同时大于 3 的区县有万源市、通江县、昭觉县，川东北和川西高原均有分布。对比表一和表二，四川省欠发达区县自然致贫指数和社会致贫指数的空间分布呈现明显的差异化特征，社会致贫指数较大区域主要分布在川东北和川南地区，自然致贫指数较大区域主要分布在川西高原，自然地形条件和低收入人口绝对数量是致贫因素空间分化的主要原因。

四、乡村旅游示范村精准扶贫机制

1. 政府引导机制

以制度经济学为代表的“制度决定论”认为制度是影响经济增长的核心因素。“示范”是一种中国式政策执行的核心机制，也是国家改造社会的温和手法。首先，从引导机制来看，示范是高位推动具有层级性的公共政策执行模式，重点在于解决点与面的矛盾。政府设立示范村，通过行政调控，持续在政策与资源上进行引导，以点带面促进周边区域发展、脱贫；示范村及其利益相关者积极参与示范村建设与经营，持续不断地注入新的业态、资源、经营管理模式、空间表现形态，形成良好的示范效果，助力区域脱贫。

政府示范引导机制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在土地要素供给方面，放宽土地审批限制，支持旅游开发企业对土地进行整理，提高坡地、荒地、盐碱地、滩地等土地的利用效率，改善农村片区生态环境，提升乡村旅游产业能级。在资金要素保障方面，建立各级政府专项旅游扶贫资金，确保财政资金的专款专用，同时引进各类社会资本、鼓励村民参股，减免乡村旅游开发企业税收，保障乡村旅游建设资金。在人才培养方面，引导外出村民返乡参与旅游投资开发，引导本地村民参与旅游管理运营，对不同类型的乡村旅游参与人员进行分类教育培训，提高旅游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



2. 社区参与机制

国外学者 Murphy⁽¹⁵⁾认为“社区旅游”是一种将原住社区作为核心资源的旅游开发模式，提出社区应作为一个有机整体参与到旅游开发中，这一过程将影响每个社区原住民的生活。因此，乡村社区应该作为一个整体参与乡村旅游扶贫开发，其核心目的在于培养贫困区域的自我发展能力，并能公平地、长期地从旅游发展中受益。因此，乡村社区需要以全要素组成一个利益共同体，构建全社区参与的利益分享机制，公平且高效参与乡村旅游发展。

社区参与有三种基本模式。一是村民社区主导模式，村民以社区作为单位，参与到乡村旅游开发中，建设文化村镇、组建旅游公司、发展旅游经济、完成脱贫目标；二是精英群体主导模式，社会精英利用其高效的管理运营能力、资本整合能力，主导乡村旅游开发，抵御不合理的政府干预，与其它社会力量进行沟通和谈判，村民以社区为单位参与到乡村旅游开发以及利益分配中；三是“资本+劳动力”合作模式，部分村民可以流转多余的农地获得旅游参股本金，部分村民付出劳动力、就近打工获得收入，村民们通过“资本+劳动力”形式共建共治乡村社区，共同分享乡村旅游发展的红利。社区参与机制提高了贫困群众的内生发展能力，避免“富不扶贫、旅游产业不带贫”的问题。

3. 贫困增权机制

“增权”始于社会学研究，是社会学研究分配机制下衍生的概念，重点是研究弱势群体的权利和社会参与。增权由权力、无权、去权和增权四个概念建构而成，是不同利益群体之间的平衡趋向，是控制者与依附者之间的平衡趋向。

国外学者 Zimmerman⁽¹⁶⁾指出“增权”是指通过外部的干预和帮助，增强个人的能力和对权利的认识，减少或去除无权感的过程。Sofield⁽¹⁷⁾进一步深化了旅游社区增权理论，国内学者保继刚和左冰⁽¹⁸⁾将“增权理论”引入到中国，他们认为旅游“增权理论”可以提升弱势群体参与的公平性，是一种新的研究社区旅游参与的方式。

贫困村民参与旅游发展失败的原因可以归结为三个方面：权利失败、机会缺失与能力匮乏，贫困村民大多缺乏分享旅游收益的有效途径，少有机会参与旅游政策、规划、设计的决策，常常处于无权、弱权或是失权状况，其拥有的权力不足保障生活品质和工作收益，只能被动接受权力阶层制定的分配规则。底层村民这种无权状态如果不能妥善得到解决，财富分配将会进入不公平的恶性循环，使得“贫者越贫，富者越富”，乡村旅游扶贫的效果将大打折扣。

增权视角下的乡村旅游扶贫需要构建多元共治的治理体系，政府引导农业产业链向乡村旅游侧延长，将原住民的农业生产、乡土生活风貌和区域旅游开发进行有效衔接，增加村民在旅游主题策划和旅游开发建设中的话语权，平衡资本、权力、土地、村民等要素在旅游开发之中的制约关系，并建立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度，从主观参与意愿和客观制度保障两方面构建乡村旅游开发过程中的参与机制、合作价值、分配机制、共享机制，实现贫困旅游开发的共建、共治、共享。

五、乡村旅游示范村精准扶贫路径

个体的行为模式容易受到其他个体的影响，这些个体或者群体的行为具有示范效应。示范效应不仅是一个静态的影响结果，更多是一种交互的过程，可以从感染、播散、仿效、滚雪球，甚至是多米诺骨牌效应来形容，乡村旅游示范村为区域脱贫提供了模仿案例。

示范村是乡村旅游发展的先行者，针对规划和实施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旅游示范村可以建立起规划—建设—运营—反馈—修正的模型，提供各类示范经验和教训。示范村扶贫以问题为导向，着力解决“贫困产生的原因”、“谁来帮助扶贫”、“通过何种模式进行扶贫”等核心问题，重点解决“示范能否产生影响”、“示范是否精准有效”、“示范如何推广”等关键问题。将理论政策落实到具体执行层面上，根据区域资源禀赋以及乡村低收入旅游参与意愿和能力决定其开发模式，为周边贫困地区旅游发展提供可借鉴的示范模板。

1. 示范机制精准建设—保障村村脱贫有道

建设乡村旅游示范村是一种自上而下的政府引导、建立示范，再自下而上的相互效仿、联动发展、共建共享的总体发展策略。示范村作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的载体，从土地供给、资金支持、人才吸引、平台搭建四个方面建立示范机制，推动区域的贫困村脱贫。

示范机制可以拓展到示范功能区划定、贫困村示范等级评定等方面，促进区域发展，保障区域脱贫有相应的机制保障。同时，应逐步完善社区参与机制，优化农户的参与度、获益方式、利益联结机制，多方式、长时效提高农户的收入。在保持“乡村性”的前提下，鼓励乡村旅游资本多元化，形成外部资本与内生资本的共生机制，促进示范村及贫困区域走出低水平扩张的困境。

2. 示范空间精准辐射—破除贫困空间壁垒

乡村旅游示范村作为政府主导的扶贫项目，承担着引导区域乡村旅游发展，实现乡村旅游脱贫目标的双重任务，其选址和

评定是否精准，是影响精准扶贫的重要影响因素。旅游示范村由不同级别、不同性质的行政单位评定，具有各级政府主观意识形态，缺乏统一高效的评定标准，且示范村的申报—评定流程等较为繁琐和漫长，部分示范村的选址与贫困空间耦合度较低，影响乡村旅游示范村精准扶贫的效率。

(1) 选址空间精准辐射：乡村旅游示范村的选址需要考虑欠发达区县的空间分布特征，从省域甚至更大的范围内进行统筹安排，需要有统一和系统的评定体系，针对欠发达地区的贫困程度和分布状态合理选址，提高乡村旅游示范村的扶贫效率。针对社会致贫因素较高的川东北片区和川南片区，欠发达区域分布较为集中，总体面积相对较小，乡村旅游示范村数量应适当增加，且在区域内均匀分布，以此吸引周边村民就近就业，减少绝对低收入和绝对贫困村数量；对于自然致贫因素较高的川西片区，欠发达区域面积较大，人口和自然村落密度较小且离散分布，乡村旅游示范村数量应适当减少，在区域内尽量集中分布，创造相对理想的经济和社会人文环境，利用比较优势形成旅游开发的“洼地效应”。

(2) 示范要素精准匹配：充分研究乡村区域所蕴含的自然地理条件和历史文化内涵，挖掘核心乡村旅游资源，将旅游示范村和欠发达区县在自然地理和历史文化特征上进行精准对接，完成精准扶贫所提出的“项目建设要精准、实施方案要精准”的要求；动态化管理乡村旅游示范村的选点和布局，根据现实的需求对示范村名单进行调整，建立常态化的准入—准出机制，将精准匹配状态纳入到动态管理的体系之中。

3. 示范场景精准策划—突出旅游场景特质

(1) 特质化、差异化的场景营造。当前建设“美丽乡村”是乡村发展的主流路径之一，也是贫困村脱贫的精准路径之一。全国“美丽乡村”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是村庄在特色营造方面仍存在问题，还未摆脱“千村一面”的困境，尤其是以乡村旅游为导向的特色村庄建设方面，产业发展有很大的趋同性，还未形成品牌溢价能力和高效示范路径。

因此，“美丽乡村”建设需要同乡村旅游示范村相契合，以绿色可持续发展为原则，以旅游示范扶贫为路径，统筹考虑旅游开发机制、乡村建设机制、扶贫机制的建立与实施。从旅游规划、项目策划、总体设计、旅游特色产品开发、运营系统设立几个方面来建立示范场景，在“一村一场景”的特色基础上，明确“一村一策”的特色发展路径，真正实现从区域到特色场景，从政策引导到社区参与，实现特质化、差异化的示范场景营造。

(2) 可复制、可推广的场景示范指标体系。乡村旅游扶贫的标准化示范，需要建立不同要素、不同层级的指标体系，以此指导发展过程中策划、规划、建设、运营方面的具体行动。一方面，美丽乡村建设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的指标体系，确定产业发展、生活宜居、环境友好、文化传承、支撑保障 5 个方面的乡村发展目标，强调美丽乡村的本质是实现人与社会、自然的和谐相处。另一方面，精准扶贫考核指标从平衡发展的角度出发，强调社会经济产业的发展目标，总体涵盖五大方面：⁽¹⁹⁾ 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产生活、可持续性和效率。两套指标在社会经济发展、生活生产设施配套、居民关怀方面有部分相似，但对旅游开发与扶贫绩效考核未能完全包容兼顾。

乡村旅游示范村的建设具有地方性、示范性、可操作性等特点，因此需要基于示范村的规划建设、扶贫目标，构建一套多元兼顾，包含“人”“村”“业”“效”四大维度的指标体系，既可用于示范村建设与运营的动态监控，也可用于乡村旅游扶贫管理运营。指标体系包含固定指标和特色指标。固定指标确保示范村建设的规范性，实现“可复制、可推广”，特色指标凸显乡村特质，精准营造旅游场景。

① 生活便捷、幸福乡村的“人”。“人”是乡村建设的主体，也是旅游服务的主体，相关的评价指标主要涉及本地常住村民、游客及生活配套三个方面，具体包括乡村人口聚集能力、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情况、低收入者年变化情况、道路整洁率、互联网普及率等 13 个指标。

②宜居宜业乡村的“村”。 “村”是乡村的硬件基础，涵盖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旅游配套设施三个方面，具体包括村庄规划编制及执行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等 12 个指标。

③整洁特色环境的“境”。优美的乡村生态环境是美丽乡村的载体，也是展现区域环境品质特色、提升村民生活品质的要求，环境指标包括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河湖水面率等 9 个指标。

④全民参与产业的“业”。产业是乡村旅游发展的内生动力，产业指标主要涵盖了产业类型、产业比例、产业运营等三个方面，具体包括乡村旅游就业岗位、乡村旅游总收入占全部总收入的比重、村民服务培训等 9 个指标。

4. 示范模式精准匹配—塑造差异化扶贫路径

四川省 NII（自然致贫指数）较高的欠发达区域主要分布在川西高原区域以及川东北与陕西交界区域，NII 指数 >2.0 的欠发达县域分布有四川省乡村旅游示范村总数 35%以上的示范点，其主要的致贫因素在于平均海拔较高，地形起伏度较大，自然灾害发生频率较大。首先，需要核定欠发达区县的乡村旅游资源的分布情况，按照资源禀赋进行排序，筛选出乡村旅游禀赋高的资源点进行重点建设；其次，示范村的选点布局可以相对集中，最大化程度地利用各级扶贫资金，便于区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充分利用自然致贫区域特有的自然地理条件和历史文化资源，建设如“川北第一羌寨”、“川西彝族文化村”等具有区域文化特质的示范村，与同质化严重的旅游村落进行差异化竞争，强化旅游示范村助力精准扶贫的示范效果。

四川省 SII（社会致贫指数）较高的欠发达区县主要分布在川东北以及川南区域，SII 指数 >2.0 的欠发达区县分布有四川省乡村旅游示范村总数 40%以上的示范点，主要致贫因素在于青壮年劳动力人口外流，农村空心化，农业居住功能退化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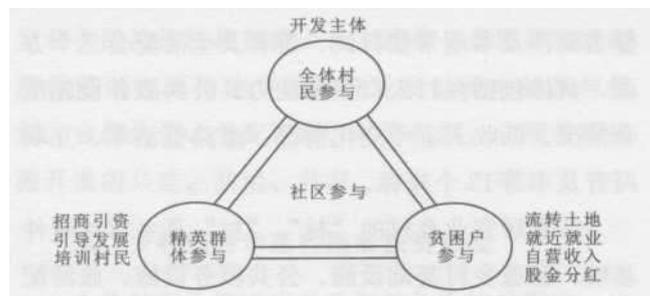


图 2 乡村旅游示范参与模式

当前乡村旅游开发的准入门槛较高，贫困村民难以承担较高的初期投入资金。旅游开发商宁愿对土地进行流转，一次性付清流转费用，也不愿意让村民参与到乡村旅游开发和管理的进程中，将村民参与到乡村旅游开发中的初级要素一次性剥夺，这对贫困村民的资源禀赋是一种消极利用。因此，社会致贫严重区域精准脱贫的关键点在旅游开发过程中对贫困村民进行“增权”，通过政策扶持避免其旅游资本被一次性剥夺，村民通过劳动力、资本、技术、管理等方式持续参与到旅游开发过程中，成为乡村旅游开发的长期受益者。

同时，政府在设定乡村旅游示范点的扶贫目标时，应该将贫困户的参与人数、户数、参与形式以及分红收益进行量化管理，培养欠发达区域的自我发展能力，实现贫困村民的全民社区参与，同时在乡村旅游示范村的评定和规划设计过程中，让贫困村民和村集体充分参与到旅游规划与相关政策制定中，表达自身的利益诉求，通过多方共赢的乡村旅游开发实现区域精准脱贫的目标。

六、结论及建议

1. 结论

根据对乡村旅游扶贫的研究，对四川省欠发达区域致贫因素的识别以及示范村助力精准扶贫机制研究，得出以下结论：

(1) 四川省乡村旅游扶贫要突破自然致贫因素和社会致贫因素，充分利用旅游产业的乘数效应从资源环境的制约、低收入就业、乡村发展动力等方面进行着力，推进脱贫攻坚行动。

(2) 乡村旅游示范村的精准扶贫路径，要聚焦“由点及面”的示范扩散效应，构建示范机制，培育村民参与旅游开发的动力机制，推进贫困增权机制，重构利益分配体系。

(3) 乡村旅游示范村需要明确具体的示范路径。示范路径要聚焦示范空间精准辐射、示范场景精准定位、示范模式精准匹配三个方面。首先是旅游示范品牌的效应要具有扩散性，才能影响周边贫困区域，形成良性互动局面；其次是旅游示范村的选址和定位要从区域出发，精准、有效，营造差异化的示范场景，可用于动态监控与实施运营指导的指标体系；第三是旅游示范村的选点—规划—建设—运营要深刻剖析区域致贫的关键因素，落实差异化的扶贫实施路径，实现扶贫路径的精准吻合。

2. 建议

乡村旅游作为精准扶贫的主要方式之一，已经在实践过程中取得的良好成果，其核心在于精准识别，充分挖掘贫困的诱因才能针对性解决贫困问题，本文针对乡村旅游示范村的规划和建设，提出以下两点建议：

(1) 优化旅游示范村评定标准。乡村旅游示范村作为各级政府主持精准扶贫的示范工程，为欠发达地区的旅游发展起示范作用，也是实现精准扶贫的重要路径之一。区域欠发达的产生具有深刻的地理、政治、经济原因，且一般聚集度较高，需要具有针对性的扶贫试点帮扶，旅游示范村和贫困区域之间的空间耦合关系是区域脱贫的关键要素之一。因此，在乡村旅游示范村评定过程中，应当对评定的标准、地域空间分布、建设模式等要求进行综合研判，充分发挥旅游示范村的“中心地效应”，将示范效应最大化地扩散到贫困区域。

同时，将旅游示范村的选点和建设进行科学化、理论化的深入研究，各级政府以及旅游管理部门应协同合作，制定统一的乡村旅游示范村评定体系，避免各级政府部门评选示范村重叠、评选名录混乱、评选机制不健全等问题，实现乡村旅游示范村的“精准评定”。

(2) 明确示范村精准扶贫路径。乡村旅游扶贫是系统工程，需要精准识别区域欠发达的原因，提炼出符合区域欠发达特征的旅游开发模式，才能通过乡村旅游的发展解决区域贫困问题。首先，乡村旅游示范村的开发模式需要深入研究，根据重点区域的资源禀赋和开发能力，针对不同区域的经济社会发展特征进行差异化建设，合理分配各级财政资金和优惠政策，做到乡村旅游扶贫模式的“精准配置”；其次，应该改善贫困村民在旅游开发中的弱势地位，以法律和制度的形式确定乡村旅游各开发主体的共建、共治、共享机制，保障贫困村民能够真正成为发展的主体参与到乡村旅游的决策、开发、规划、管理和监督等过程中；最后，挖掘欠发达地区的自然地理特征和历史文化资源，构建乡村旅游示范村独特的“文化符号”，在各类乡村旅游开发中实现“精准竞争”。

参考文献：

- (1) Zeng B, Ryan C. Assisting the poor in China through tourism development: A review of research[J]. Tourism

Management, 2012, (02).

(2) Zhao W, Ritchie J R B. Tourism and poverty alleviation: An integrative research framework[J]. Current Issues in Tourism, 2007, (10).

(3) Rid W, Ezeuduji I O, Haider UP. Segmentation by motivation for rural tourism activities in the Gambia[J]. Tourism Management, 2014, (02).

(4) Suntikul W, Bauer T, Song H. Pro-poor tourism development in Viengxay, Laos: Current state and future prospects [J]. Asia Pacific Journal Research, 2009, (02).

(5) Pillay M, Rogerson C M. Agriculture-tourism linkage and pro-poor impacts: The Accommodation Sector of Urban Coastal KwaZulu-Natal, South Africa[J]. Applied Geography, 2013, (special).

(6) 周歆红. 关注旅游扶贫的核心问题[J]. 旅游学刊, 2002, (01).

(7) 张伟, 张建春, 魏鸿雁. 基于低收入发展的旅游扶贫效应评估——安徽省铜锣寨风景区为例[J]. 旅游学刊, 2005, (05).

(8) 李刚, 徐虹. 影响我国可持续旅游扶贫效益的因子分析[J]. 旅游学刊, 2006, (09).

(9) 粟娟. 武陵源旅游扶贫效益测评及其优化[J]. 商业研究, 2009, (09).

(10) 陈琴. 三峡库区旅游扶贫模式研究[J]. 安徽农业科学, 2011, (19).

(11) 郭清霞, 姚立新. 生态旅游开发是旅游扶贫的最佳发展模式[J]. 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5, (04).

(12) 李永文, 陈玉英. 旅游扶贫开发的RHB战略初探[J]. 经济地理, 2004, (04).

(13) 陈志永, 杨桂华. 民族贫困地区旅游资源富集区社区主导旅游发展模式的路径选择——以云南梅里雪山雨崩藏族社区为个案研究[J]. 黑龙江民族月刊, 2009, (02).

(14) 曾永明. 基于GIS和BP神经网络的区域贫困与扶贫现状空间模拟分析[D]. 四川师范大学, 2011.

(15) Murphy, P. E. Tourism Management in Host Communities[J]. Canadian Geographer, 1980, (24).

(16) Zimmerman M A. Taking aim on empowerment research: on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psychological and individual conceptions[J]. American Journal of Community Psychology, 1990, (01).

(17) Sofield S. Empowerment for sustainable tourism development[M]. New York: Pergamon, 2003.

(18) 左冰, 保继刚. 从“社区参与”走向“社区增权”——西方“旅游增权”理论研究述评[J]. 旅游学刊, 2008, (04).

(19) 杨希. 精准视角下扶贫项目绩效评估研究[J]. 金融经济, 2017, (04).